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7月13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 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均为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 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 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 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 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均延长至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 月。

鉴于上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 即将到期,为保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延长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再次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 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再次延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会决议有效 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再次延 长后的有效期限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